

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

全晉文卷四十一

烏程嚴可均校輯

劉頌

上疏請復肉刑

諸引皆作上書今據晉志下文云疏入不見省定作上疏

臣昔上行肉刑從來積年遂寢不諭臣竊曰爲議者拘孝文之小仁而輕違聖王之典刑未詳之甚莫過于此今死刑重故非命者眾生刑輕故罪不禁奸所自然者肉刑不用之所以致也今爲徒者類性元惡不軌之族也去家懸遠作役山谷無衣食之資飢寒切身志不聊生又有廉士介節者苟慮不首死則皆爲盜賊豈況本性姦頑無賴之徒乎又令徒富者輸財計日歸家乃無役之人也貧者起爲奸盜又不制之虜也不刑則罪無所禁不制則羣橫肆爲法若此道不盡善也是㠭徒亡日屬賊盜日繁亡之數者至有十數得輒加刑日益一歲此爲終身之徒也自顧反善無期而災

困逼身其志亡思盜勢不得息事使之然也古者用刑止刑及今反召刑生刑召徒生徒諸重犯亡者髮過三寸輒重髡之此召刑生刑也亡加作一歲此召徒生徒也亡者積多繫囚猥蓄議者因曰囚不可不赦復從而赦之此謂刑不制罪法不勝奸民知法之不勝相聚而謀爲不軌月異而歲不同故自頃年召來奸惡陵暴所在充斥漸召滋蔓日積不已弊將所歸此三句從御覽補議者不深思此故而曰肉刑于名忤聽忤聽孰與盜賊不禁聖王之制肉刑遠有深理其事可得而言非徒心懲其畏剝割之痛而不爲也乃去其爲惡之具使夫奸民無用不復肆其志止奸絕本理之盡也亡者刖其足無所用復亡盜者截其手無所用復盜淫者割其勢理亦如之除惡塞源莫善于此又非徒然也此等已刑之後便各歸家父母妻子共相養恤不流離于道路有今之困創愈可役上準古制隨宜業作雖已刑殘不爲虛弃而所患都塞又生育繁阜

之道自若也今宜取死刑之限重生刑之限輕

此二句從御覽改補

及三犯

逃亡淫盜悉卽肉刑代之其三歲刑已下已自杖罰遣又宜制其罰數使有常限不得減此其有宜重者又任之官長應四五歲刑者皆髡笞笞至一百稍行使各有差悉不復居作然後刑不復生刑徒不復生徒而殘體爲戮終身作誠民見其痛畏而不犯必數倍于今且爲惡者隨發被刑去其爲惡之具此爲諸已刑者皆良士也豈與全其爲姦之手足而蹴居必死之窮地同哉而猶曰肉刑不可用臣竊已爲不識務之甚也臣昔常侍左右數聞明詔謂肉刑宜用事便干政願陛下信獨見之斷使夫能者得奉聖慮行之于令比墳溝壑冀見太平周禮三赦三宥施于老幼悼耄黔黎不屬逮者此非爲惡之所出故刑法逆舍而宥之至乎如此猶自犯罪則必刑而無赦此政之理也既至後世卽時峻多難因赦解結權已行之又不卽寬罪人也至令恒卽罪積獄繁赦卽散之是

昌赦愈數而獄愈塞如此不已將至不勝原其所由肉刑不用之故也今行肉刑之徒不積且爲惡無具則奸息去此二端獄不得繁故無取于數赦于政體勝矣

晉書刑法志通典一百六十八又藝文類聚五百四十四目覽六百四十一引王隱晉書又羣書治要二十九引晉書刑法

志廷尉劉頌表案治要所引晉書皆王隱書也

上疏言斷獄宜守律令

自近世昌來法漸多門令甚不一臣今備掌刑斷職思其憂謹具
啟聞臣竊伏惟陛下爲政每盡善故事求曲當曲當則例不得直
盡善故法不得全何則夫法者固昌盡理爲當而上求盡善則諸
下牽文就義昌赴主之所許是昌法不得全刑盡微文微文必有
乖于情而上之聽斷安于曲當故執平者因文可引則生二端是
法多門令不一則吏不知所守下不知所避姦偽者因法之多門
昌售其情所欲淺深苟斷不一則居上者難昌檢下于是事同議
異獄犴不平有傷于法古人有言人主詳其政荒人主明其事理

詳匪他求盡善則法傷故其政荒也明者輕重之當雖不狀情苟入于文則議而行之故其事理也夫善用法者忍違情不厭聽之斷輕重雖不允人心經于凡覽若不可行法乃得直又君行之分各有所司法欲必奉故令主者守文理有窮塞故使大臣釋滯事有時宜故人主權斷主者守文若釋之執犯蹕之平也大臣釋滯若公孫弘斷郭解之獄也人主權斷若漢祖戮丁公之爲也天下萬事自非斯格重爲故不近侶此類不得出法呂意妄議其餘皆目律令從事然後法信于下民聽不惑吏不容奸可目言政人主執斯格呂責羣下大臣小吏各守其局則法一矣古人有言善爲政者因人設教因人設教制法之謂也又曰隨時之宜當務之謂也然則因人隨時在大量也而制其法法軌既定則行之行之信如四時執之堅如金石羣吏豈得在成制之內復稱隨時之宜傍引因人設教呂亂政典哉何則始制之初固已因人而隨時矣今

若設法未盡當則宜改之。若謂已善不得盡已爲制而使奉用之司公得出出入已差輕重也。夫人君所與天下共者法也。已令四海不可召不信爲教方求天下之不慢不可繩已不信之法且先識有言人至愚而不可欺也不謂平時背法意斷不勝百姓願也。上古議事已制不爲刑辟夏殷及周書法象魏三代之君齊聖然咸棄曲當之妙鑒而任徵文之直準非聖有殊所遇異也。今論時敦朴不及中古而執平者欲適情之所安自託于議事已制臣竊已爲聽言則美論理則違然天下至大事務眾雜時有不得悉循文如令故臣謂宜立格爲限使主者守文死生已之不敢錯思于成制之外已差輕重則法恆全事無正據名例不及大臣論當已釋不滯則事無閼至如非常之斷出法賞罰若漢祖戮楚臣之私已封趙氏之無功唯人主專之非奉職之臣所得擬議然後情求傍請之迹絕俗是而非之奏塞此蓋齊法之大準也。主者小吏處事

無常何則、無情則法徒充有情則撓法積充但無私然乃所㠯得
其私又恆所岨㠯衛其身斷當恆充世謂盡公時一曲法迺所不
疑故人君不善倚深侶公之斷而責守文如令之奏然後得爲有
檢此又平法之一端也夫出法權制措施一事厭情合聽可適耳
目誠有臨時當意之快勝于徵文不允人心也然起爲經制終年
施用恆得一而失十故小有所得者必大有所失近有所漏者必
遠有所苞故諳事識體者善權輕重不㠯小害大不㠯近妨遠忍
曲當之近適㠯全簡直之大準不牽于凡聽之所安必守徵文㠯
正例每臨其事恆御此心㠯決斷此又法之大槩也又律法斷罪
皆當㠯法律令正文若無正文依附名例斷之其正文名例所不及
皆勿論法吏㠯上所執不同得爲異議如律之文字法之自惟
常奉用律令至于法律之內所見不同迺得爲異議也今限法曹
郎令史意有不同爲駁唯得論釋法律㠯正所斷不得援求諸外

論隨時之宜。呂明法官守局之分。

晉書刑法志劉頌爲三公尚書
又上疏云云數文類聚五十四

劉頌刑獄奏云云又見通典一百六十六

趙王倫加九錫議

昔漢之錫魏，魏之錫晉，皆一時之用，非可通行。今宗廟乂安，雖嬖后被退，勢臣受誅，周勃誅諸呂而尊孝文，霍光廢昌邑而奉孝宣，竝無九錫之命。違舊典而習權變，非先王之制。九錫之議，請無所施。

晉書劉頌傳

羊祜

祜字叔子，泰山南城人。漢南陽太守續孫。高貴鄉公時徵拜中書侍郎，遷給事中，黃門郎。陳留王時，賜爵關中侯，徙祕書監。晉國建，封鉅平子。拜相國從事中郎，遷中領軍。武帝受禪，進中軍將軍，加散騎常侍，進爵爲侯。尋拜尚書右僕射、衛將軍、都督荊州諸軍鎮。南夏，加車騎將軍開府，坐楊肇敗，貶爲平南將軍。咸

盧初除征南大將軍封南城侯卒謚曰成有集二卷

雁賦

鳴則相和行則接武前不絕貫後不越序齊力不期而竝至同趣
不要而自聚當其赴餉則萬里不能足其路苟泛一壑則眾物不
能易其所臨空不能頓其翼揚波不能濺其羽排雲墟兮頽頽汎
弱波呂容與進凌鸞于泰清退嬉魚乎玄渚浮若漂舟乎江之瀛
色若委雪于晶之阿嘵嘵兮悲鳴乎雲閒因飛臨虛厲清和眇眇
兮譬若入清塵扶日拂翼粲光羅新文類聚九十一初學記三十引兩條

讓開府表

臣祐言臣昨出伏聞恩詔拔臣使同台司臣自出身以來適十數
年受任外內每極顯重之地常呂智力不可強進恩寵不可久謬
夙夜戰慄呂榮爲憂臣聞古人之言德未爲眾所服而受高爵則
使才臣不進功未爲眾所歸而荷厚祿則使勞臣不勸今臣身託

外戚事遭運會誠在寵過不患見遺而猥超然降發中之詔加非
次之榮臣有何功可㠯堪之何心可㠯安之㠯身誤陛下辱高位
傾覆亦尋而至願復守先人弊廬豈可得哉違命誠忤天威曲從
卽復若此蓋聞古人申于見知大臣之節不可則止臣雖小人敢
緣所蒙念存斯義今天下自服化已來方漸八年雖側席求賢不
遺幽賤然臣等不能推有德進有功使聖聽知勝臣者多而未達
者不少假令有遺德于版築之下有隱才於屠鈞之間而令朝議
用臣不㠯爲非臣處之不㠯爲愧所失豈不大哉且臣忝竊雖久
未若今日兼文武之極寵等宰輔之高位也臣所見雖狹據今光
祿大夫李喜秉節高亮正身在朝光祿大夫魯芝絜身寡欲和而
不同光祿大夫李膺莅政弘簡在公正色皆服事華髮㠯禮終始
雖歷內外之寵不異寒賤之家而猶未蒙此選臣更越之何㠯塞
天下之望少益日月是㠯警心守節無苟進之志今道路未通方

閭多事乞畱前恩使臣得速還屯不爾留連必于外虞有闕臣不勝憂懼謹觸冒拜表惟陛下察匹夫之志不可呂奪

文選晉書羊祜傳御覽四

百二十四引

王隱晉書

讓封南城侯表

昔張良請受畱萬戶漢祖不奪其志臣受鉅平于先帝敢辱重爵
召速官誨晉書羊祜傳

請伐吳疏

先帝順天應時西平巴蜀南和吳會海內得呂休息兆庶有樂安
之心而吳復背信使邊事更興夫期運雖天所授而功業必由人
而成不一大舉掃滅則眾役無時得安亦所呂隆先帝之勲成無
爲之化也故堯有丹水之伐舜有三苗之征咸呂寧靜宇宙戢兵
和眾者也蜀平之時天下皆謂吳當竝亡自此來十三年是謂一
周平定之期復在今日矣議者常言吳楚有道後服無禮先強此

乃諸侯之時耳。當今一統不得與古同諭。夫適道之論皆未應權。是故謀之雖多而決之欲獨。凡曰險阻得存者。謂所敵者同力足。自固。苟其輕重不齊。強弱異勢。則智士不能謀。而險阻不可保也。蜀之爲國。非不險也。高山尋雲霓。深谷肆無景。束馬懸車。然後得濟。皆言一夫荷戟。十人莫當。及進兵之日。曾無藩籬之限。斬將搴旗。伏尸數萬。乘勝席捲。徑至成都。漢中諸城。皆鳥棲而不敢出。非皆無戰心。誠力不足相抗。至劉禪降服。諸營堡者。索然俱散。今江淮之難。不過劙閼山川之險。不過岷漢。孫皓之暴侈。侈于劉禪。吳人之困。甚于巴蜀。而大晉兵眾多于前世。資儲器械盛于往時。今不于此平吳。而更阻兵相守。征夫苦役。日尋干戈。經歷盛衰。不可長久。宜當時定。曰一四海。今若引梁益之兵。水陸俱下。荆楚之眾。進臨江陵。平南豫州。直指夏口。徐揚青兗。竝向秣陵。鼓旆。召疑之多方。已誤之。召一隅之吳。當天下之眾。勢分形散。所備皆急。巴漢奇。

兵出其空虛一處傾壞則上下震蕩吳緣江爲國無有內外東西數千里已藩籬自持所敵者大無有寧息孫皓恣情任意與下多忌名臣重將不復自信是曰孫秀之徒皆畏逼而至將疑于朝士困于野無有保世之計一定之心平常之日猶懷去就兵臨之際必有應者終不能齊力致死已可知也其俗急速不能持久弓弩載楯不如中國唯有水戰是其所便一入其境則長江非復所固還保城池則去寢入短而官軍懸進人有致節之志吳人戰于其內有憑城之心如此軍不踰時剋可必矣

晉書羊祜傳

與從弟秀書

吾昌布衣忝荷重任每昌尸素爲愧犬命既隆唯江南未夷此人臣之責是昌不量所能畢力吳會當憑朝廷之威賴士大夫之謀昌全克之舉除萬世之患年已朽老旣定邊事當有角巾東路還歸鄉里于墳墓側爲容棺之墟假日視息思與後生味道此吾之

至願也。吾凡才晉書作白士而居重位，何能不懼盈滿？吾受責邪？疏廣

是吾師也。聖主明恕，當不奪微志爾。

載文類聚二十六御覽六百八十七又略見晉書羊祜傳

與吳都督陸抗

此上藥也。近始自作未及服。吾君疾急，故相致。

吳志陸抗傳注引漢晉春秋

誠子書

吾少受先君之教，能言之年，便召吾典文。年九歲，便誨吾詩書。然尚猶無鄉人之稱，無清異之名。今之職位，謬恩之加耳，非吾力所能致也。吾不如先君遠矣。汝等復不如吾。諭庶弘偉，恐汝兄弟未之能也。奇異獨達，察汝等將無分也。恭爲德首，慎爲行基。願汝等言則忠信，行則篤敬，無口許人，已財無傳，不經之談，無聽毀譽之語。聞人之過，耳可得受，口不得宣。思而後動，若言行無信，身受大謗，自入刑論，豈復惜汝恥及祖考？思乃父言，纂乃父教，各諷誦之。

羊亮

亮字長玄，祐伯父祕之孫。太傅楊駿已爲參軍，累轉大鴻臚後，
奔梓州，爲劉淵所害。

止盜議

昔楚江乙母失布，已爲盜，繇令尹公若無欲盜，宜自止，何重法爲？

晉書羊祜傳時京兆多盜，楊駿欲更重其法，益百錢加死辟，請官屬會議。亮云：云駿慙而止。

羊秀

秀爵里未詳。案羊秀字稚舒，祜從弟，仕魏入晉爲中護軍，左

遷太僕。疑此秀即琇之爛文。衛公疑是衛琨。

衛公碑

仰睇遐風，重暉冠世。

大選表宏三
固名臣贊注

全蜀文卷四十一

賜進士出身二品銜廣東等處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兼管驛傳事務黃岡王毓藻校刊

全蜀文卷四十一 終

全晉文卷四十二

烏程嚴可均校輯

杜預

預字元凱，京兆杜陵人。魏幽州刺史允子。甘露中爲尚書郎，襲祖職。齊豐樂亭侯。後梁文帝相國府軍事。晉受禪，守河南尹。免尋爲安西軍司，除秦州刺史，領東羌校尉，輕車將軍。召忤石覽，檻車徵詣廷尉。呂贊諭尋拜度支尙書，免復拜度支尙書，代羊祜爲鎮南大將軍都督荊州諸軍事。吳平，進爵當陽縣侯。後徵爲司隸校尉。道卒，追贈征南大將軍。謚曰成。有春秋左氏經傳集解三十卷、春秋釋例十五卷、集十八卷。

舉賢良方正表

案蘇贊布行于草野，著德于閭閻，放心直意，若得珥筆丹墀，推訪格言，必有訛謗匪躬之節。初學記二十
案初學記此下有陸雲薦張瞻文張溥誤采入杜預集中今削

杜預

全蜀文卷四十二

收不

表

長史劉繪修治洛陽呂東運渠通赤馬舟

書錄一百三十七

所領郡曲皆居南鄉界所近鉗盧大陂下有良田

文選南都賦注

列上故太傅羊祜所辟士表

祜雖開府而不備僚屬引謙之至宜見顯明及扶疾辟士未到而沒家無胤嗣官無命士此方之望隱憂載懷夫駕終追遠人德歸厚漢祖不惜四千戶之封呂慰趙子弟心請議之

晉書羊祜傳

陳伐吳至計表

士當作上自閏月呂來賊但敕嚴下無兵士呂理勢推之賊之窮計力不兩完必先認上流勤保夏口呂東呂延視息無緣多兵西上空其國都而陛下過聽便用委棄大計縱敵患生此誠國之遠圖使舉而有敗勿舉可也事爲之制務從完牢若或有成則開太平之基不

成不過費損日月之間何惜而不一試之若當須後年天時人事
不得如常臣恐其更難也陛下宿議分命臣等隨界分進其所禁
持東西同符萬安之舉未有傾敗之慮臣心實了不敢冒曖昧之
見自取後累惟陛下察之

晉書杜預傳

又表

羊祜與朝臣多不同不先博畫而密與陛下共施此計故益令多
異凡事當已利害相較今此舉十有八九利其一二止于無功耳
其言破敗之形亦不可得直是計不出已功不在身各恥其前言
故守之也自頃朝廷事無大小異意鋒起雖人心不同亦由恃恩
不慮後難故輕相同異也昔漢宣帝議趙充國所上事效之後詰
責諸議者皆叩頭而謝已塞異端也自秋已來討賊之形頗露若
今中止孫皓怖而生計或徙都武昌更完修江南諸城遠其居人
城不可攻野無所掠積大船于夏口則明年之計或無所及

晉書杜預傳

傳

奏上律令注解

破赦曰臣造新律事律吏杜景李復等造律皆未清本末之意者也法者蓋是繩墨之斷例非窮理盡性之書也故文約而例直彌省而禁簡例直易見禁簡難犯易見則人知所避難犯則幾于刑曆刑之本在於簡直故必審名分審名分者必忍小理古之刑書銘之鐘鼎鑄之金石斯所㠯遠塞異端絕異理也法出一門然後人知恆禁吏無淫巧政明于上民安于下今所注皆網羅法意格之㠯名分使用之者執名例㠯審趣舍伸繩墨之直去折薪之理也

書鈔四十五藝文類聚五十四
引杜預奏事又見晉書杜預傳

奏上黜陟課略

臣聞上古之政因循自然虛己委誠而信順之道應神感心通而天下之理得其後淳樸漸散彰美顯惡設官分職㠯頫爵祿弘賞

六典曰詳攷察然猶倚明哲之輔建忠貞之司使名不得越功而獨美功不得後名而獨隱皆疇咨博詢敷納呂言及至末世不能紀遠而求于密微疑諸心而信耳目疑耳目而信簡書簡書愈繁官方愈爲法令滋章巧飾彌多昔漢之刺史亦歲終奏事不制參課而清濁粗舉魏氏攷課卽京房之遺意其文可謂至密然由于累細呂違其體故歷代不能通也豈若申唐堯之舊典去密就簡則簡而易從也夫宣盡物理神而明之存乎其人去人而任法則呂傳理今科舉優劣莫若委任達官各攷所統在官一年卽後每歲言優者一人爲上第劣者一人爲下第因計偕呂名聞如此六載主者總集採案其六歲處優舉者超用之六歲處劣舉者奏免之其優多劣少者敘用之劣多優少者左遷之今攷課之品所對不鉤誠有難易若呂難取優卽易而否主者固當准量輕重微加降級不足復曲呂法盡也己丑詔書呂攷課難成聽通薦例薦例

之理，卽亦取于風聲六年傾薦黜陟無漸又非古者三考之意也。今每歲一攷則積優卽成陟累劣卽取黜。呂士君子之心相處未有官故六年六黜清能六進否劣者也。監司將亦隨而彈之。若令上下公相容過此爲清議大頑亦無取于黜陟也。晉書杜預傳通典十五

奏秦州軍事

臣嘗聞邊人說虜專召騎爲寇穿塹不如作馬塹馬塹法坑方三尺錯平穿之虜騎非下馬平治則終不得入又其外蹊要路亦可隨作塹施槍炮中訖薄覆其上如此則虜當築地而行不敢輒往來也。御覽三百三十七

奏履藉田

竊惟藉田令本召藉田千畝十頃之田計其案行周旋不過數里凡宗廟粢盛御用膳羞及羣神之調于是取所藉戶口足卽當一縣一邑所供至重事貴臨履也。

奏事

臣前在南聞魏興西北山有野牛野羊牛之大者二千斤羊之大者千數百斤試令求之各得一枚并頭角蹄案其形不與中土牛羊相侔然是野獸中所希有苑文類聚九十四御覽人百九十九又九百二十並引杜預奏事藥杵臼染槃馱斗釜瓮跳槃鈎鎖皆亦民間之急用物也御覽七百五十

奏議皇太子除服

侍中尚書令司空魯公臣賈充侍中尚書僕射奉車都尉大梁侯臣盧欽尚書新沓伯臣山濤尚書奉車都尉平春侯臣胡威尚書刺陽子臣魏舒司尚書堂陽子臣石鑒尚書豐樂亭侯臣杜預稽首言禮官參議博士張靖等議曰爲孝文權制三十六日之服召日易月道有汚隆禮不得全皇太子亦宜割情除服博士陳逵等議曰爲三年之喪人子所自盡故聖人制禮自上達下是已今

制將吏諸遭父母喪皆假寢二十五月敦崇孝道所已風化天下
皇太子至孝著于內而衰服除于外非禮所謂稱情者也宜其不
除臣欽臣舒臣預謹案靖遠等議各見所學之一端未曉帝者居
喪古今之通禮也自上及下尊卑貴賤物有其宜故禮有已多爲
貴者有已少爲貴者有已高爲貴者有已下爲貴者唯其稱也不
然則本末不經行之不遠天子之與羣臣雖哀樂之情若一而所
居之宜實異故禮不得同易曰上古之世喪期無數虞書稱三載
四海遐密八音其後無文至周公旦乃稱殷之高宗諒闇三年不
言其傳曰諒信也闇默也下逮五百餘歲而子張疑之已問仲尼
仲尼荅云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君薨百官總已已聽于冢宰三年
周景王有后世子之喪旣葬除喪而樂晉叔向識之曰三年之
喪雖貴遂服禮也王雖弗遂宴樂已早亦非禮也此皆天子喪事
見于古文者也稱高宗不云服喪三年而云諒闇三年此釋服心

喪之文也。譏景王不識其除喪而譏其宴樂已早明。既葬應除而遼諒闇之節也。堯崩舜諒闇三年，故稱遏密八音。由此言之。天子居喪齊斬之制。菲杖絰帶當遂其服。旣葬而除諒闇。自終之三年無改父之道。故百官總已聽于冢宰。喪服已除。故稱不言之美。明不復寢苦枕土。㠭荒大政也。禮記三年之喪自天子達。又云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又云。端衰喪車皆無等。此通謂天子居喪衣服之節同于凡人。心喪之禮終于三年。亦無服喪三年之文。然繼體之君猶多荒寢。自從廢諒闇之制。至令高宗擅名于往代。子張致疑于當時。此乃賢聖所㠭爲譏。非譏天子不㠭服終喪也。秦燔書籍。率意而行。亢上抑下。漢祖草創。因而不革。乃至率天下皆終重服。旦夕哀臨。經罹寒暑。禁塞嫁娶飲酒食肉。制不稱情。是㠭孝文遺詔。斂畢便葬。葬畢制紅禫之除。雖不合高宗諒闇之遵。近于古典。故傳之後嗣。于時預修陵廟。故斂葬得在浹辰之內。因㠭定制。

近至明帝存無陵寢五旬乃葬安在三十六日此當時經學疏略不師前聖之病也魏氏革命已旣葬爲節合于古禮然不垂心諒闇同議前代自泰始開元陛下追尊諒闇之禮慎終居篤允臻古制超絕于殷宗天下歌德誠非靖等所能原本也天子諸侯之禮當已具矣諸侯惡其害已而削其籍今其存者唯士喪一篇戴聖之記雜錯其間亦難已取正天子之位至尊萬機之政至大羣臣之眾至廣不同之于凡人故大行旣葬祔祭于廟則因疏而除之已不除則羣臣莫敢除故屈己已除之而諒闇已終制天下之人皆曰我王之仁也屈己已從宜皆曰我王之孝也旣除而心喪我王猶若此之篤也凡等臣子亦焉得不自勉已崇禮此乃聖制移風易俗之本高宗所已致雍熙豈惟衰裳而已哉若如難者更已權制自居疑于屈伸厭降欲已職事爲斷則父在爲母甚父卒三年此已至親屈于至尊之義也出母之喪已至親爲屬而長子不

得有制體尊之義升降皆從不敢獨也禮諸子之職掌國子之俸
國有事則帥國子而致之太子惟所用之傳曰君行則守有守則
從從曰撫軍守曰監國不無事矣喪服母爲長子妻爲夫妾爲主
皆三年內宮之主可謂無事揆度漢制孝文之喪紅禫旣畢孝景
卽吉于未央薄后竇后必不得齊斬于別宮此可知也況皇太子
配貳之至尊與國爲體固宜遠遵古禮近同時制屈除召寬諸下
協一代之成典君子之于禮有直而行曲而報有經而等有順而
去之存諸內而已禮云非玉帛之謂喪云唯衰麻之謂乎此旣臣
等所謂經制大義且卽實近言亦有不安今皇太子至孝蒸蒸發
于自然號咷之慕匍匐殯宮大行旣奠往而不反必想像平故彷
徨寢殿若不變從諒闈則東宮臣僕義不釋服此爲永福官屬當
獨衰麻從事出入殿省亦難曰繼今將吏雖蒙同二十五月之事
蓋至于大臣亦奪其制昔翟方進自己身爲漢相居喪三十六日

不敢踰國典而況于皇太子臣等已爲皇太子宜如前奏除服諒

闇終制

晉書禮志中又略見通典八十八十二

諒闇之制乃自上古是已高宗無服喪之文而唯文稱不言漢文
限三十六日魏氏已降既虞爲節皇太子與國爲體理宜釋服卒
哭便除

晉書摯虞傳又見宋書禮志二有小異案此據預奏而文不同故並錄之

陳農要疏

臣輒思惟今者水災東南特劇非但五稼不收居業竝損下田所
在停汚高地皆多磽墳此卽百姓困窮方在來年雖詔書切告長
吏二千石爲之設計而不廓開大制定其趣舍之宜恐徒文具所
益益薄當今秋夏蔬食之時而百姓已有不贍前至冬春野無青
草則必指仰官穀已爲生命此乃一方之大事不可不豫爲思慮
者也臣愚謂旣已水爲困當恃魚菜螺螺而洪波汎濫貧弱者終
不能得今者宜大壞兗豫

通典作兗豫及荆河

東界諸陂隨其所歸而宣

導之交令饑者盡得水產之饑百姓不出境界之內旦暮野食此
目下日給之益也水去之後墳塚之田畝收數鍾至春大種五穀
五穀必豐此又明年之益也臣前啟典牧種牛不供耕駕至于老
不穿鼻者無益于用而徒有吏士穀草之費歲送任駕者甚少尙
復不調習宜大出賣召易穀及爲賞直詔曰孳育之物不宜減散
事遂停寢問主者今典虞右典牧種產牛大小相通有四萬五千
餘頭苟不益世用頭數雖多其費日廣古者匹馬丘牛居則召耕
出則召戰非如豬羊類也今徒養宜用之牛終爲無用之費甚失
事宜東南召水田爲業人無牛犢今旣壞陂可分種牛三萬五千
頭召付二州將吏士庶使及春耕穀登之後頭責三百斛是爲化
無用之費得運水次成穀七百萬斛此又數年後之益也加召百
姓降丘宅土將來公私之饑乃不可計其所畱好種萬頭可卽令
右典牧都尉官屬養之人多畜少可竝佃牧地明其攷課此又三

魏近甸歲當復入數十萬斛穀牛又皆當調習動可駕用皆今日之可全者也。

晉書食貨志通典二

又疏

諸欲修水田者皆曰火耕水耨爲便非不爾也然此事施于新田草萊與百姓居相絕離者耳往者東南草創人稀故得火田之利自頃戶口日增而陂堨通典作堰歲漒良田變生蒲葦人居沮澤之際水陸失宜放牧絕種樹木立枯皆陂之害也陂多則土薄水淺潦不下潤故每有雨水輒復橫流延及陸田言者不思其故因云此土不可陸種臣計漢之戶口已驗今之陂處皆陸業也其或有舊陂舊堨通典作堰則堅完修固非今所謂當爲人患者也臣前見尚書胡威啟宜壞陂其言懇至臣中者又見宋侯相應遵上便宜求壞泗陂徒運道時下都督度支共處當各據所見不從遵言臣案遵上事運道東詣壽春有舊渠可不由泗陂泗陂在遵地界壞地凡

萬三千餘頃傷敗成業遵縣應領佃二千六百口可謂至少而猶患地狹不足盡力此皆水之爲害也當所共恤而都督度支方復執異非所見之難直已不同害理也人心所見既不同利害之情又有異軍家之與郡縣士大夫之與百姓其意莫有同者此皆偏其利已忘其害者也此理之所已未盡而事之所已多患也臣又案豫州界二通典作案制_{河州界中}度支所領佃者州郡大軍雜士凡用水田七千五百餘頃耳計三年之儲不過二萬餘頃已常理言之無爲多積無用之水況于今者水潦瓮溢大爲災害臣已爲與其失當鹽瀦之不瀦宜發明詔敕刺史二千石其漢氏舊陂舊堨及山谷私家小陂皆當修繕已積水其諸魏氏已來所造立及諸因兩汝溢蒲葦馬腸陂之類皆汝瀦之長吏二千石躬親勸功通典作躬先勸諸食力之人竝一時附功令比及水凍得粗枯涸其所修功實之人皆已畀之其舊陂堨溝渠當有所補塞者皆尋求微迹一如

漢時故事，豫爲部分列上。須冬閒東南休兵，交代各畱一月。呂后之夫，川瀆有常流，地形有定體。漢氏居人眾多，猶已爲患。今因其所患而宣寫之，迹古事已明近，大理顯然，可坐論而得。臣不勝愚意，嘗竊謂最是今日之實益也。

晉書食貨志通典二

皇太子除服議

古者天子諸侯三年之喪始服齊斬，既葬除喪服。諒闇已居心喪，終制不與士庶同禮。漢氏承秦天下，爲天子終服三年。漢文帝見其下不可久行，而不知古制，更呂后意制祥禫除喪卽吉。魏氏直曰：訖葬爲節，嗣君皆不復諒闇終制。學者非之久矣。然竟不推究經傳，攷其行事，專爲王者三年之喪，當已喪麻終二十五月。嗣君苟若此，則天子羣臣皆不得除喪，雖志在居篤，更逼而不行。至今世主皆從漢文輕典，由處制者非制也。今皇太子與尊同體，宜復古典，卒哭除衰麻。已諒闇終制于義既不應，不除又無取于漢文。乃

所曰篤喪禮也

晉書禮志中通典八十又八十二禁始十年武元
陽皇后崩及將遷平峻陽陵依舊制既葬帝及華
臣除喪卽吉先是尚書祠部奏從何王喪品請皇太子亦從制但
釋服博士陳造議曰爲今制所依當漢節權制與于有事非禮之
正皇太子無有國事自宜終服有
詔更詳議尙書杜預曰爲云云

答盧欽魏舒問

傳稱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此謂天子絕葬唯有三年喪也非謂居
喪衰服三年與士庶同也故后世子之喪而叔獨稱有三年之喪
二也周公不言高宗服喪三年而云諒闋三年此釋服心喪之文
也叔獨不譏景王除喪而譏其燕樂已早明旣葬應除而違諒闋
之節也春秋晉侯享諸侯子產相鄭伯時簡公未葬請免喪已聽
命君子謂之得禮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傳曰弔生不及哀此
皆旣葬除服諒闋之證先儒舊說往往亦見學者未之思耳喪服
諸侯爲天子亦斬衰豈可謂終服三年邪上敬七代未知王者君
臣上下衰麻三年者諸下推將來恐百世之王其理一也非必不

能乃事勢不得故知聖人不虛設不行之制仲尼曰禮所損益雖百世可知此之謂也

晉書禮志中于是尚書僕射盧欽尚書魏舒間預證據所依預云云于是欽舒遂命預造

奏議

吉祭議

易曰上古之代喪期無數自殷高宗諒闋二年不稱服喪三年而稱諒闇三年此釋服心喪之謂大戴篇曰昔武王崩成王十三而嗣立周公居冢宰攝政明年六月既葬周公冠成王而朝于祖已見諸侯命祝雍作頌是三年之內時明矣故今祔烝嘗于行焉

昔仲尼之制春秋也因魯史曰明王法喪中之祥祐譏貶之文著

焉通典四十九

與王潛書

足下旣摧其西藩便當徑取秣陵討累世之逋寇釋吳人于塗炭自江入淮逾于泗汴泝河而上振旅還都亦曠世一事也

晉書王潛傳

與子耽書

知汝頗欲念學，合同還車到副書可案錄受之。當別置一宅中勿復乞借人。梅鼎祚文紀引玉府新書張采晉文亦有之未知玉府新書是何代書也

書

十一月十四日預頓首歲忽已終，別久益兼其勞。道遠書問又簡，開得來說知消息，申省次若言而清化閣帖三

親故數移轉，想祖父白具云也。祖父如足下來言，小大云具絕汝親親也。有信數附書信，以慰吾心也。清化閣帖三

七規一作七矯

張參天之黼帳

書鈔一百三十二

重醞醕醇沃土名清，甜甘無常五味相并。

書鈔一百四十八

酌已彌觴盛，呂彝器騰波傳觴託水班類

書鈔一百五十五

庶羞既口異味代臻，糅呂丹橘雜呂芳鱗。

書鈔一百四十

太羹生華蘭椒一作馥芬

椒料菰糧雪累班綺錦文馨香播越氣干青

雲

書鈔一百四十四

二百四十四

農父進菰粱之精稗虞官貢飛禽之羣口伊尹爨旨五熟之鼎口勿牙投旨犀象之器

書鈔一百四十二

膳夫騁伎飄忽若仙披素麪之揮霍若將絕而復連

書鈔一百四十四

飛刀覆切解髮雜疊各要穀輕

案當有誤

□□□□酸酸得適和味應宜

書鈔一百四十二

賜進士出身二品銜廣東等處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兼管驛傳事務黃岡王毓藻校刊

全晉文卷四十二終

全晉文卷四十三

烏程嚴可均校輯

杜預

律序

律者八呂正罪名令者八呂存事制二者相須爲用

書鈔四十五
藝文類聚五
十四御覽六

百三十八

春秋左氏傳序

春秋者魯史記之名也記事者呂事繫日呂日繫月呂月繫時呂時繫年所呂紀遠近別同異也故史之所記必表年呂首事年有四時故錯舉呂爲所記之名也周禮有史官掌邦國四方之事達四方之志諸侯亦各有國史大事書之于策小事簡牘而已孟子曰楚謂之檮杌晉謂之乘而魯謂之春秋其實一也韓宣子適魯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

所㠭王也。韓子所見蓋周之舊典禮經也。周德既衰，官失其守，上之人不能使春秋昭明，赴告策書，諸所記注多違舊章。仲尼因魯史策書成文，攷其眞僞，而志其典禮。上㠭遵周公之遺制，下㠭明將來之法。其教之所存，文之所害，則刊而正之。㠭示勸誠，其餘則皆卽用舊史。史有文質，辭有詳略，不必改也。故傳曰：其善志，又曰：非聖人孰能修之？蓋周公之志，仲尼從而明之。左丘明受經于仲尼，已爲經者，不刊之書也。故傳或先經，㠭始事；或後經，㠭終義。或依經，㠭辦理；或錯經，㠭合異。隨義而發其例之所重，舊史遺文略不盡舉。非聖人所修之要，故也。身爲國史，躬覽載籍，必廣記而備言之。其文緩，其旨遠，將令學者原始要終，尋其枝葉，究其所窮，優而柔之，使自求之，啞而飫之，使自趨之。若江海之浸膏澤之潤煥，然冰釋，怡然理順，然後爲得也。其發凡㠭言例，皆經國之常制。周公之垂法，史書之舊章，仲尼從而修之，㠭成一經之通體。其微顯

闡幽裁成義類者皆據舊例而發義指行事已正褒貶諸稱書不
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書曰之類皆所自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
例然亦有史所不書卽已爲義者此蓋春秋新意故傳不言凡曲
而暢之也其經無義例因行事而言則傳直言其歸趣而已非例
也故發傳之體有二而爲例之情有五一曰微而顯文見于此而
義起在彼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梁亡城緣陵之類是也二曰
志而晦約言示制推已知例參會不地與謀曰及之類是也三曰
婉而成章曲從義訓已示大順諸所諱避璧假許田之類是也四
曰盡而不汙直書其事具文見意丹楹刻桷天王求車齊侯獻捷
之類是也五曰懲惡而勸善求名而亡欲蓋而章書齊豹盜三叛
人名之類是也推此五體已尋經傳觸類而長之附于二百四十
二年行事王道之正人倫之紀備矣或曰春秋已錯文見義若如
所論則經當有事同文異而無其義也先儒所傳皆不其然答曰

春秋雖曰一字爲褒貶然皆須數句曰成言非如八卦之爻可錯綜爲六十四也固當依傳曰爲斷古今言左氏春秋者多矣今其遺文可見者十數家大體轉相祖述進不成爲錯綜經文曰盡其變退不守丘明之傳于丘明之傳有所不通皆沒而不說而更膚引公羊穀梁適足自亂預今所曰爲異專修丘明之傳曰釋經經之條貫必出于傳傳之義例總歸諸凡推變例曰正褒貶簡二傳而去異端蓋丘明之志也其有疑錯則備論而闕之曰俟後賢然劉子駿創通大義賈景伯父子許惠卿皆先儒之美者也未有穎子嚴者雖淺近亦復名家故特舉劉賈許穎之違曰見同異分經之筆與傳之筆相附比其義類各隨而解之名曰經傳集解又別集諸例及地名譜第麻數相與爲部凡四十部十五卷皆顯其異同從而釋之名曰釋例將令學者觀其所聚異同之說釋例詳之也或曰春秋之作左傳及穀梁無明文說者曰爲仲尼自衛反魯

修春秋立素王丘明爲素臣言公羊者亦云黜周而王魯危行言
遜丘避當時之害故微其文隱其義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經終
孔丘卒敢問所安荅曰異乎余所聞仲尼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
乎此制作之本意也歎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蓋傷時
王之政也麟鳳五靈王者之嘉瑞也今麟出非其時虛其應而失
其歸此聖人所目爲感也絕筆于獲麟之一句者所感而起固所
㠭爲終也曰然春秋何始于魯隱公荅曰周平王東周之始王也
隱公讓國之賢君也考乎其時則相接言乎其位則列國本乎其
始則周公之祚胤也若平王能祈天永命紹開中興隱公能弘宣
祖業光啟王室則西周之美可尋文武之迹不墜是故因其厤數
附其行事采周之舊以會成王義垂法將來所書之王卽平王也
所用之厤卽周正也所稱之公卽魯隱公也安在其黜周而王魯
乎子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爲東周乎此其義也若夫制作之文所

曰彰往考來情見乎辭言高則旨遠辭約則義微此理之常非隱之也聖人包周身之防既作之後方復隱譁曰避患非所聞也子路欲使門人爲臣孔子曰爲欺天而云仲尼素王丘明素臣又非通論也先儒曰爲制作三年文成致麟既曰妖妄又引經曰至仲尼卒亦又近誣據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小邾射不在三叛之數故余曰爲感麟而作作起獲麟則文止于所起爲得其實至于反袂拭面稱吾道窮亦無取焉

文選唐石經春秋傳

春秋左氏傳後序

太康元年三月吳寇始平余自江陵還襄陽解甲休兵乃申抒舊意修成春秋釋例及經傳集解始訖會汲郡汲縣有發其界內舊冢者大得古書皆簡編科斗文字發冢者不曰爲意往往散亂科斗書久廢推尋不能盡通始者藏在祕府余晚得見之所記大凡七十五卷多雜碎怪妄不可訓知周易及紀年最爲分子周易上

下篇與今正同別有陰陽說而無彖象文言繫辭疑于時仲尼造之于魯尚未播之于遠國也其紀年篇起自夏殷周皆三代王事無諸國別也唯特記晉國起自殤叔文侯昭侯日至曲沃莊伯莊伯之十一年十一月魯隱公之元年正月也皆用夏正建寅之月爲歲首編年相次晉國滅獨記魏事下至魏哀王之二十年蓋魏國之史記也推校哀王二十年太歲在壬戌是周赧王之十六年秦昭王之八年韓襄王之十三年趙武靈王之二十七年楚懷王之三十年燕昭王之十三年齊湣王之二十五年也上去孔丘卒百八十一歲下去今太康三年五百八十一歲哀王于史記襄王之子惠王之孫也惠王三十六年卒而襄王立立十六年卒而哀王立古書紀年篇惠王三十六年從一年始至十六年而稱惠成王卒卽惠王也疑史記誤分惠成之世曰爲後王年也哀王二十三年乃卒故特不稱謚謂之今王其著書文意大似春秋經推

此足見古者國史策書之常也文稱魯隱公及邾莊公盟于姑蔑卽春秋所書邾儀父未王命故不書爵曰儀父貴之也又稱晉獻公會虞師伐虢滅下陽卽春秋所書虞師晉師滅下陽先書虞賄故也又稱周襄王會諸侯于河陽卽春秋所書天王狩于河陽召臣召君不可呂訓也諸若此輩甚多略舉數條呂明國史皆承告據實而書時事仲尼修春秋呂義而制異文也又稱衛懿公及赤翟戰于洞澤疑洞當作洞卽左傳所謂熒澤也齊國佐來獻玉磬紀公之廟卽左傳所謂賓媚人也諸所記多與左傳符同異于公羊穀梁知此二書近世穿鑿非春秋本意審矣雖不皆與史記尚書同然參而求之可呂端正學者又別有一卷純集疏左氏傳上筮事上下次第及其文義皆與左傳同名曰師春師春似是鈔集者人名也紀年又稱殷仲壬卽位居亳其卿士伊尹仲壬崩伊尹放大甲于桐乃自立也伊尹卽位放大甲七年大甲潛出自桐殺

伊尹乃立其子伊陟。伊奮命復其父之田宅而中分之。左氏傳伊尹放大甲而相之。卒無怨色。然則大甲雖見放還殺伊尹而猶以
其子爲相也。此爲大與尚書敍說大甲事乖異。不知老叟之伏生
或致昏忘。將此古書亦當時雜記。未足㠯取審也。爲其粗有益于
左氏。故略記之。附集解之末焉。

長麻

釋例曰。書稱朞三百有六旬有六日。㠯閏月定四時成歲。允釐百
工。庶績咸熙。是㠯天子必置日官。諸侯必置日御。世修其業。㠯攷
其術。舉全數而言。故曰六日。其實五日四分日之一。日一日行一
度。而月日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有奇。日官當會集此之遲速。
㠯攷成晦朔錯綜。㠯設閏月。閏月無中氣。而北斗邪指兩辰之間。
所㠯異于他月也。積此㠯相通。四時八節無違。乃得成歲。其微密
至矣。得其精微。㠯合天道。則事敍而不憊。故傳曰。閏㠯正時。時㠯

作事事已厚生生民之道于是乎在然陰陽之運隨動而差差而不已遂與厯錯故仲尼曰明每于朔閏發文蓋矯正得失因已宣明厯數也桓十七年日有食之得朔而史闕其日單書朔僖十五年日食亦得朔而史闕朔與日故傳因其得失竝起時史之謬兼已明其餘日食或厯失其正也莊二十五年經書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周之六月夏之四月所謂正陽之月也而時厯誤實是七月之朔非六月故傳云非常也唯正月之朔慝未作日有食之于是乎有用幣于社伐鼓于朝明此非用幣伐鼓常月因變而起厯誤也文十五年經文皆同而更復發傳曰非禮明前傳欲已審正陽之月後傳發例欲已明諸侯之禮也此乃聖賢之微旨先儒所未喻也昭十七年夏六月日有食之而平子言非正陽之月已誣一朝近于指鹿爲馬故傳曰不君矣且因已明此月爲得天正也劉子駿造三統厯已修春秋春秋日食有甲乙者三

十四而三統厯唯得一食厯術比諸家既最疏又六千餘歲輒益一日凡歲當累日爲次而無故益之此不可行之甚者班固前代名儒而謂之最密非徒班固也自古㠭來諸論春秋者多述謬誤或造家術或用黃帝㠭來諸厯皆推經傳朔日皆不得諧合日食于朔此乃天驗經傳又書其朔日食可謂得天而劉賈諸儒說皆㠭爲月二日或三日公達聖人明文其蔽在于守一元不與天消息也余感春秋之事嘗著厯論極言厯之通理其大指有云天行不息日月星辰各運其舍皆動物也物動則不一雖行度大量可得而限累日爲月累月爲歲㠭新故相序不得不有毫毛之差此自然之理也故春秋日有曆月而食者有曠年而不食者理不得一而算守恆數故厯無有不差失也始失于毫毛而尚未可覺積而成多㠭失弦望朔晦則不得不改憲㠭從之書所謂欽若昊天厯象日月星辰易所謂治厯明時言當順天㠭求合非爲合㠭驗

天者也。推此論之，春秋二百餘年，其治麻通變多矣。雖數術絕滅，還尋經傳微旨，大量可知。時之違謬，則經傳有驗。學者固當曲循經傳，月日日之食，已考朔晦，已推時驗，而見皆不然。各據其學，已推春秋，此無異度。已之跡，而欲削他人之足也。余爲麻論之後，至咸寧中有善算李修夏顯晉志作卜，依論體爲術，名乾度麻表上朝廷。其術合日行四分之數，而微增月行晉志作月術，用三百歲改憲之意。二元相推，七十餘歲，承已強弱，強弱之差，蓋少而適足。已遠通盈縮，時尚書及史官已乾度麻與太始麻參校古今記注，乾度麻殊勝太始麻。上勝官麻四十五事，今其術具存，時又并攷古今十麻。已驗春秋知三統麻之最疏也。今具列其時得失之數，又據經傳微旨證據及失閏者，考日辰朔晦，已相發明爲經傳長麻。如左諸經傳證據及失閏違時文字謬誤，皆甄發之，雖未必其得天，蓋春秋當時之麻也。學者質焉。續漢律麻志中注永樂大典本春秋釋例晉書律麻志下

別子者君之嫡妻之子長子之母弟也君命爲祖其子則爲大宗常有一主蕃昭穆之序辨親疏之別是故百代不遷若無子則支子爲後雖七十無主婦若殤死則衰絰加一等曰兄弟之列代之殤無爲父道兄弟昭穆同故也死皆爲之齊衰其月數各隨親疏爲限雖尊雖出嫁猶不敢降也屬絕則爲之齊縗三月若始封君相傳則自祖始封君其支子孫皆宗大宗然則繼體君爲宗中之尊支庶莫敢宗之是曰命別子爲宗主一宗奉之故曰祖者高祖也言屬遠于君則就君屬絕于君則適宗子家也而說者或云君代代得立大宗或云別子之母弟亦得爲祖或云命妾子爲別子其適妻子則遷宗于君皆非也別子之弟子孫無貴賤皆宜宗別子之子孫小宗一家之長也同族則宗之其服隨親疏爲比姊妹出嫁不敢降之五屬斷服則不宗之矣通典七十三

遺令

古不合葬明于終始之理同于無有也中古聖人改而合之蓋已
別合無在更緣庄子示教也自此已來大人君子或合或否未能
知生安能知死故名已意所欲也吾往爲臺郎嘗已公事使過
密縣之邢山山上有冢問耕父御覽作登耕者云是鄭大夫祭仲或云子
產之冢也遂率從者祭御覽而觀焉其造冢居山之頂四望周達
連山體南北之正而卯東北向新鄭城意不忘本也其隧道唯塞
其後而空其前不填之示藏無珍寶不取于重深也山多美石不
用必集洧水書鈔作洧水中自然之后已爲冢藏貴不勞工巧而此后不
入世用也君子尚其有情御覽作尚其儉小人無利可動歷千載無毀倫
之致也吾去春入朝因郭氏喪亡緣陪陵舊義自表營洛陽城東
首陽之南爲將來兆域而所得地中有小山上無舊冢其高顯雖
未足比邢山然東奉二陵西瞻宮闕南覩伊洛北望夷叔曠然遠

覽情之所安也。故遂表樹開道爲一定之制。至時皆用洛水圓石。開隧道南向。儀制取法于鄭大夫。欲自儉自完耳。棺器小斂之事。皆當稱此。晉書杜預傳又北堂書鈔一百九十一御覽五百五十四引王贊晉書

集要

凡輓天子六紼。諸侯四大夫士二。

御覽五百五十二

自述

少而好學。在官則勤于吏治。在家則滋味典籍。

晉書鈔九十七

杜預集序

預爲鎮南將軍。觀兵于江。男女降者百萬餘口。軍中爲之謠曰。呂
計待戰。一當萬。

晉書鈔一
百十九

王濬

濬字士治。弘農湖人。辟河東從事。後參羊祜征南軍事。轉車騎
從事中郎。除巴郡太守。轉廣漢太守。遷益州刺史。封關內侯。拜

龍驤將軍監益梁諸軍事進平東將軍假節吳平拜輔國大將軍領步兵校尉封襄陽縣侯遷鎮軍大將軍加散騎常侍領後軍將軍轉撫軍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加特進太康六年卒年八十謚曰武有集二卷

上疏請平吳

臣數參訪吳楚同異孫晧荒淫凶逆荆揚賢愚莫不嗟怨且觀時運宜速征伐若今不伐天變難預令晧卒死更立賢主文武各得其所則彊敵也臣作船七年已有朽敗又臣年已七十死亡無日三者一乖則難圖也誠願陛下無失事機

附書五
濬傳

上書自理

臣前被庚戌詔書曰軍人乘勝猛氣益壯便當順流長駕直造秣陵臣被詔之日卽便東下又前被詔書云太尉賈充總統諸方自鎮東大將軍仇及渾濬彬等皆受充節度無令臣別受渾節度之

文臣自達巴丘所向風靡知孫皓窮跋勢無所至十四日至牛渚去秣陵二百里宿設部分爲攻取節度前至三山見渾在北岸遺書與臣可整來過共有所議亦不語臣當受節度之意臣水軍風發乘勢造賊城加宿設部分行有次第無緣得于長流之中迴船過渾令首尾斷絕須臾之間皓遣使歸命臣卽報渾書并寫皓牋具召示渾使速來當于石頭相待軍召日中至秣陵暮乃被渾所下當受節度之符欲令臣明十六日悉將所領還圍石頭備皓越逸又索蜀兵及鎮南諸軍人名定見臣召爲皓已來首都亭無緣共合空圍又兵人定見不可倉卒皆非當今之急不可承用中詔謂臣忽棄明制專擅自由伏讀嚴詔驚怖悚慄不知軀命當所投暦豈惟老臣獨懷戰灼三軍上下咸盡喪氣臣受國恩任重事大常恐託付不效孤負聖朝故投身死地轉戰萬里書錄一百十八作臣受命之日心與日誓被蒙寬恕之恩得從臨牋之宜是已憑賴威靈幸而投身云云

能濟皆是陛下神策廟算臣承指授效鷹犬之用耳有何勳勞而
特功肆意盜取昧利而違聖詔臣呂十五日至株陵而詔書呂十
六日起洛陽其間懸闊不相赴接則臣之罪責宜蒙察恕假令孫
皓猶有螳螂舉斧之勢而臣輕軍單入有所虧喪罪之可也臣所
統八萬餘人乘勝席卷皓已眾叛親離無復羽翼匹夫獨立不能
庇其妻子雀鼠貪生苟乞一活耳而江北諸軍不知其虛實不早
縛取自爲小誤臣至便得更見怨恚竝云守賊百日而令他人得
之言語噂沓不可聽聞案春秋之義大夫出疆猶有尊輒臣雖愚
憲臣爲事君之道唯當竭節盡忠奮不顧身量力受任臨事制宜
苟利社稷死生呂之若其顧護嫌疑呂避咎責此是人臣不忠之
利實非明主社稷之福也臣不自料忘其鄙劣披布丹心輸寫肝
膽欲竭股肱之力加之呂忠貞庶必掃除凶逆清一宇宙願令聖
世與唐虞比隆陛下粗察臣之愚款而識其欲自效之誠是呂授

臣曰方牧之任委臣曰征討之事雖燕王之信樂毅漢祖之任蕭何無呂加馬受恩深重死且不報而呂頑疏舉錯失宜陛下弘恩財加切讓惶怖恆營無地自厝願陛下明臣赤心而已

晉書王濬傳

復上表自理

被壬戌詔書下安東將軍所上揚州刺史周浚書謂臣諸軍得孫皓寶物又謂牙門將李高放火燒皓爲宮輒公文上尚書具列本末又聞渾案陷上臣受性愚忠行事舉動信心而前期于不負神明而已秣陵之事皆如前所表而惡直醜正實繁有徒欲構南箕成此貝錦公于聖世反白爲黑夫佞邪害國自古而然故無極破楚卒翦滅吳及至石顯傾亂漢朝皆載在典籍爲世所戒昔樂毅伐齊下城七十而卒被讒閒脫身出奔樂羊旣反謗書盈篋況臣頑疏能免讒慝之口然所望全其首領者實賴陛下聖哲欽明使浸潤之譖不得行焉然臣孤根獨立朝無黨援人棄遐外人道

繼絕而結恨彊宗、取怨豪族。已累卵之身處雷霆之衝、蘭粟之質當豺狼之路。其見吞噬、豈抗脣齒。夫犯上干主、其罪可救。乖忤貴臣、則禍在不測。故朱雲折檻、嬰逆鱗之怒。慶忌殺之、成帝不問。望之周堪、違忤石顯、雖闡朝嗟歎而死不旋踵。此臣之所大怖也。今渾之支黨姻族、內外皆根據營牙竝處世位。聞遣人在洛中專共交構。盜言孔甘、疑惑觀聽。夫曾參之不殺人亦已明矣。然三人傳之其母投杼。今臣之信行未若曾參之著。而讒構沸騰、非徒三夫之對。外內扇助爲二五之應。夫猛獸當途、麒麟恐懼。况臣脆弱敢不悚慄。僞吳君臣、今皆生在。便可驗問。已明虛實、前僞中郎將孔櫛說云。二月武昌失守、水軍行至孫皓出案行后頭還左右兵人皆跳刀大呼云。要當爲陛下御覽作國家一死戰決之。魏帝尚召千人定天下。況今有數萬眾、自足辦事。皓意大喜、謂必能然。便開庫藏、自孫皓出案行召下從御覽三百四十六校補盡出金寶。已賜與之。小人無狀、得便持走。

皓懼乃圖降首降使適去左右劫奪財物略取妻妾放火燒宮皓逃身竄首恐不脫死臣至遣參軍主者救斷其火耳周浚呂十六日前入皓宮臣時遭記室吏往觀書籍浚使收繩若有遺寶則浚前得不應移蹤後人欲求苟免也臣前在三山得浚書云皓散寶貨已賜將士府庫略虛而今復言金銀篋笥動有萬計疑臣軍得之言語反覆無復本末臣復與軍司張牧汝南相馮統等共入觀皓宮乃無席可坐後日又與牧等共視皓舟船渾又先臣一日上其船船上之物皆渾所知見臣之案行皆皆其後若有寶貨渾應得之又臣將軍素嚴兵人不得妄離部陣閒在秣陵諸軍凡二十萬眾臣軍先至爲土地之主百姓之心皆歸仰臣臣切敕所領秋毫不犯諸有市易皆有伍任證左明從券契有違犯者凡斬十三人皆吳人所知也餘軍縱橫詐稱臣軍而臣軍類皆蜀人幸呂此自別耳豈獨浚之將士皆夷齊而臣諸軍悉聚盜跖邪時有八百

餘人緣石頭城劫取布帛。臣牙門將軍馬潛卽收得二十餘人，并疏其督將姓名，移呂岱浚，使得自科結而寢，無反報，疑皆縱遣，絕其端緒也。又聞吳人言：前張悌戰時所殺財有二千人，而渾浚露布言呂萬計呂吳剛子爲主簿而遣剛至洛，欲令剛增斬級之數，可具問孫皓及其諸臣，則知其定審。若信如所聞，浚等虛詐尚欺陛下，豈惜于臣。云臣屯聚蜀人不時送皓，欲有反狀，又恐動吳人，言臣皆當誅殺，取其妻子，冀其作亂，得騁私忿，謀反大逆，尚已見加其餘謗，故其宜耳。渾案臣瓶磬小器，蒙國厚恩，頻繁擢敘，遂過其任。渾此言最信，內省懲懼。今年平吳，誠爲大慶。于臣之身更受咎累，旣無孟側策馬之好，而令濟濟之朝有譏邪之人，惄穆穆之風，損皇代之美。由臣頑疏，使致于此，拜表流汗，言不識次。

晉書
王濬傳

賜進士出身二品銜廣東等處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兼管驛傳事務黃岡王毓藻校刊

全晉文卷四十三終

全晉文卷四十三

王裕

十一

全晉文卷四十四

烏程嚴可均校輯

唐彬

彬字儒宗，魯國鄒人。魏時爲郡門下掾，轉主簿，遷功曹。舉孝廉，州辟主簿。文帝爲丞相，辟爲鎧曹屬。除尚書水部郎。武帝受禪，賜爵關內侯。出補鄆令，遷弋陽太守。母憂去官，起監益州諸軍，徙監巴東諸軍。加廣武將軍、平吳功，遷右將軍，都督巴東諸軍事。徵拜翊軍校尉，改封上庸縣侯。出爲使持節、右將軍、監幽州諸軍事，領護烏丸校尉。免。元康初，拜使持節、前將軍、雍州刺史，領西戎校尉。卒，謚曰康。

臨雍州下敎聘處士

此州名郤士人林藪處士皇甫申叔嚴舒龍姜茂時梁子遠等竝志節清妙，履行高潔，踐境望風，虛心飢渴，思加延致，待已不臣之。

曲幅巾相見論道而已豈呂吏職屈染高規郡國備禮發遣呂副於邑之望

晉書唐
拾傳

魏舒

舒字陽元任城樊人魏嘉平中爲郡上計掾察孝廉對策上第除漁池長遷凌儀令入爲尚書郎正元中遷鍾毓後軍長史轉文帝相國府參軍歷宜陽滎陽二郡太守晉受禪徵拜散騎常侍歷冀州刺史入爲侍中遷尚書太康初拜尚書右僕射尋徙左僕射領吏部加右光祿大夫代山濤爲司徒署兗州太中正太熙元年遜位尋卒年八十一謚曰康

上言宜定六宮嬪使

今選六宮嬪呂玉帛而舊使御府丞奉嬪宣成嘉禮贊重使輕呂爲拜三夫人宜使卿九嬪使五官中郎將美人良人使謁者子典制爲弘

晉書魏
拾傳

與山濤書

郊説至孝中間去郎正爲母耳居喪毀瘁殆不自全其父喪在緇氏欲改葬不能自致故過時不葬後于家堂北假葬埏道通堂中不時開服欲開乃閉葬後經年乃見用作平輿監軍長史任意傷俗曰葬不時開常爲舒口語其事灼然無所爲疑通典一

與衛瓘書

凡呂意相是非者不可輕呂相貶也

通典一
百三

諸葛緒

緒琅邪人魏景元初爲雍州刺史伐蜀至劍閣爲鍾會所誣檻車徵還入晉爲太常遷崇禮衛尉

奏議郊配

博士祭酒劉寗等議帝王各尊其主所自出大晉禮郊天當已宣皇帝配地郊宣皇后配明堂呂景皇帝文皇帝配博士宣兆議禮

王者郊天。召其祖配周公。召后稷配天于南郊。召文王配五精上
帝于明堂。經典無配地文。魏召先始配。不合禮制。周配祭不及武
王。禮制有斷。今晉郊天宜召宣皇帝配明堂。宜召文皇帝配。

李苞

苞字孝章。譙國人。景元中爲盜寇將軍。封浮亭侯。入晉爲司馬。
王昌前母服議。

禮重統所。召正家猶國不可二君。雖禮文殘缺。大事可知。昌父遇
難。與妻隔絕。夫得更娶。妻當更嫁。此通理也。今之不去。此自執節
之婦。不爲理所絕矣。適可嘉異其意。不得召私善羈縻已絕之夫。
議者。召趙姬爲比。愚。召爲不同也。重耳適齊。志在必還。五月之間。
未爲離絕。衰納新寵。于禮爲廢嫡于義爲棄舊。姬氏固讓。得禮之
正。是召春秋善之。明不得竝也。古無二嫡。宜如博駁。通典八十九
司馬李苞謹

閣道摩崖題名

景元四年十二月十日，盜寇將軍浮亭侯國李苞字孝章將中軍兵石木工二千人始通此閭道。碑本

朱整

整仕魏至中書監。晉受禪，歷官未詳。泰康初，爲尚書僕射，遷吏部尚書。

爲魏帝禪晉策

咨爾晉王我皇祖有虞氏誕膺靈運受終于陶唐亦呂命于有夏惟三后陟配于天而咸用光敷聖德自茲厥後天又輯大命于漢火德既衰乃眷命我高祖方軌虞夏四代之明顯我不敢知惟王乃祖乃父服膺明哲輔亮我皇家勤德光于四海格爾上下神祇罔不克順地平天成萬邦呂乂應受上帝之命協皇極之中肆予一人祇承天序呂敬授爾位麻數實在爾躬允執其中天祿永終於戲王其欽順天命率循訓典底綏四國用保天休無替我一皇

之弘烈

晉書武帝紀
名行官至中書郎

魏禪晉使釐與中書令劉惔共爲詔答
所撰今編入宋整文

議王娶妃公主嫁禮

案魏氏故事王娶妃公主嫁之禮天子諸侯召皮馬爲庭賓天子加召縠璧諸侯加召大璋漢高后制聘后黃金二百斤馬十二匹夫人金五十斤馬四匹魏聘后王娶妃公主嫁之禮用緝百九匹晉興故事用緝三百匹

宋書禮志一

程咸

咸字延休魏正元中爲司隸校尉府主簿入晉歷黃門郎散騎常侍左通直郎累遷至侍中有集三卷

已出女不從坐議

夫司寇作典建三等之制甫侯修刑通輕重之法叔世多變秦立重辟漢因循之

晉志作漢
又修之

大魏承秦漢之弊未及革制所曰大法

之誅追戮已出之女不差者誠欲殄絕醜類之族也然而法貴得
中刑慎過制臣曰爲女人有三從之義無自專之道出適他族還
喪父母降其服紀所曰明外成之節異在室之恩而父母有罪則
追刑已出之女夫黨見誅又有隨異姓之戮一人之身內外受辟
今女既嫁則爲異姓之妻如或產育則爲他族之母此爲元惡之
所輕忽戮無辜之所重于防則不足懲奸亂之源于情則傷孝子
之心且男不得罪于他族而女獨嬰戮于二門非所曰哀矜女弱
蠲明法制之本分也臣曰爲在室之女可從父母之誅旣醮之婦
使從夫家之罰宜改舊科目爲永制魏志何夔傳注引平廣晉紀又晉書刑法志藝文類聚五十四又通典一百六十三案晉志云魏法犯大逆者誅及已出之女母王愬之誅其子荀妻荀氏應坐死其族兄顥與景帝姻通表魏帝呂后其命詔聽離婚荀氏所生女芝爲潁川太守劉子元妻亦坐死呂后憤姪繫獄荀氏辭詣司隸校尉何曾乞恩求沒爲官婢呂后賄芝命留哀之

使主簿程咸上議

王昌前母服議

諸侯無更娶致夫人之制。大夫妻死改室，不拘立嫡。昌父前妻守德約身，幸值聞通而固絕之。此禮不勝情而漸入于薄也。昌母後聘本非庶賤，橫加抑黜，復不然矣。若令二母之子交相爲報，則竝尊兩嫡，禮之大禁。昔舜不告而娶，婚禮蓋闕。傳記昌二妃夫人稱之，明不足立正后也。聖人之弘猶權事而變，而諸儒欲聽立兩嫡，竝未前聞。且趙姬讓叔隗，昌爲內子。黃昌之告新妻使避正堂，皆欲昌正家統而分嫡妾也。昌父已亡，無正之者。若追服前母，則自黜其親，交相爲報，則固非嫡。就使未達，追爲之服，猶宜刑貶。昌失謬，況可報。琳施行正爲通例，則兩嫡之禮始于今矣。開爭長亂不可昌訓。臣昌爲昌等，當各服其母者。通典八十九
案王昌事詳前竟陵王琳文

華林園詩序

平原后三月三日從華林園作壇，宣宮張朱幕，有詔乃延羣臣。

書抄一百三十二舊寫
本如此訛脫無從校正

平原邑三月三日從華林園作壇建德宮張朱幕詔延羣臣作詩
召頌之書鈔陳萬謨本
如此蓋脫改

任茂

茂仕魏官爵未詳晉受禪爲散騎常侍

功臣配享議

案魏功臣配食之禮敍六功之勳祭陳五祀之品或祀之于一代
或傳之于百代蓋社稷五祀所謂傳之于百代者古之王臣有明
德大功若句龍之能平水土柱之能植百穀則祀社稷異代不廢
也昔湯旣勝夏欲遷其社不可乃遷稷而周棄德可代柱而句龍
莫廢也若四敍之屬分主五方則祀爲貴神傳之異代載之春秋
非此之類則雖明如咎繇勳如伊尹功如呂尚各于當代祀之不
祭于異代也然則伊尹于殷雖有王功之茂不配食于周之清廟
矣今之功臣論其勳績比咎繇伊尹呂尚猶或未及凡云配食各

配食于主也今主遷廟臣宜從饗

通典五十

董勣

勣仕魏入晉爲議郎

答問禮

俗云正月一日爲雞二日爲狗三日爲豬四日爲羊五日爲牛六日爲馬七日爲人

北齊書魏收傳魏帝宴百僚問何故名人日皆莫能知收對曰晉議郎董勣答問禮云云

姜輯

輯任魏官爵未詳入晉爲長史

議渤海王服范太妃事

喪服云君爲女子子嫁于國君者傳曰尊同則得服其親服然則君之庶子有封爲君者其公亦不降之明矣士之妻子不降母者已其與父貴賤不足殊也然則尊與父同不見厭者亦宜伸其情盡禮于其母渤海王既不承安平之祀而母已受王命之寵成太

妃之號愚謂太妃之尊但當自降于渤海不得配食于安平之廟耳至于渤海三王自宜盡爲母之制不復厭于安平已從公子降等之禮通典八

安平王嗣孫服議

諸侯體國嗣孫至重欲其胤嗣早繼者文王之爲世子在于王季之時亦猶凡諸侯之世子耳而十五便生武王推此而言則禮許世子已早冠禮男子冠而不爲殤既冠婚姻不復得已殤服服之謂已爲嗣孫年已十八備禮冠娶當從成人之例通典九

安平王嗣孫薨諸侯應降服議

禮父在斯爲子君在斯爲臣安平嗣孫雖已誓于天子據在臣子之位五服之差君臣殊制其間豈復容他禮哉君薨未踰年而世子卒者猶稱子而名不成君春秋之正義也苟不成君則羣臣親戚必不得服其重服明矣況安平王見在而使諸王服嗣孫已諸

侯之禮未之敢安也然諸侯已尊絕周今嗣孫見在臣子之例諸王公宜從尊降之禮不應爲制服也昔秦滅五等更封列侯已存舊制稱列侯者若云列國之侯也故策命稱國終沒稱薨漢魏相承未之或改大晉又建五等憲章舊物雖國有大小輕重不侔通同大體其義一也故詔書亭侯已上與王公同又已爲列侯已上策命建國者皆宜依古諸侯使絕周服通典九
十三

三公降服議

三公爵命雖尊班重諸侯據在王朝上厭天子有由而屈義不得伸耳已例言之宜依卿大夫降之服通典九
十三

湧于睿

睿仕魏入晉爵里未詳

駁薛靖朝日論

景初二年正月

禮記云祭日于東祭月于西已端其位周禮秋分夕月並行于上

世西向拜月雖如背實亦猶月在天而祭之于坎不復言背月也
猶如天子東西游幸其堂之官及拜官猶北向朝拜蓋得背實爲
疑南齊書禮志上何佟之

謙引又見通典四十四

荅崇氏問舊君服

崇氏問曰齊縗三月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君大夫去適他國
便爲其所適國君服于本國絕矣妻從夫當爲後君服舊蓋已爲
人乎自爲宜與長子未去者同耳湏于睿答若妻未去自若人也
不爲舊君也通典九十一

崇氏問湏于睿曰凡大夫待放于郊三月君賜環則還賜玦則去
不知此服已賜環玦未荅曰其待郊已三月未得環玦未適異國
而君埽其宗廟故服齊衰三月通典九十二

荅崇氏問殤制哭

崇氏問云舊呂日易月謂生一月哭之一日又學者云呂日易月

者易服之月殤之周親者則呂十三日爲之制二義不同何呂正之淳于睿答云案傳之發正于周年之親而見服之殤者呂周親之重雖未成殤應有哭日之差大功呂下及于總麻未成殤者無復哭日也何呂明之案長殤中殤俱在大功下殤小功無服之殤無容有在總麻呂其幼稚不在服章隨月多少而制哭日也大功之長殤俱在小功下殤總麻無服之殤則已過絕無復服名不應制哭故傳據周親呂明之且總麻之長殤服名已絕不應制哭豈有生三月而更制哭乎通典九十一

荅滿璣問

璣字公衡魏志作偉太尉滿寵子甘露中子長武忤司馬文王免爲庶人

衛尉昌邑侯滿璣問淳于睿曰庶妹亡有服不睿曰喪服諸侯呂尊降不服通典九十三

荅石包問嫁母服

石包問淳于睿曰聞嫁繼親凶諱便制服議者所難呂爲父後者

不爲出母服嫁母猶出母也或者已爲嫁與兄出者異不達禮意雖執從重之義而已廢祭見譏君爲詳正也睿荅曰案禮檀弓子思之母死于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後也四方于子乎觀禮子蓋慎諸子思曰吾何慎哉喪之之禮如子云子聖人之後卽父後也如此經文父卒爲繼母嫁者服而已聖人之後爲父後者服嫁母也二者分明無可嫌通典九十四

荅澠于纂問生不及祖父母不稅服

澠于纂問澠于睿云案小記生不及祖父母諧父昆弟而父稅喪已則否注云不及此親存時歸見之于喪服年月已過乃聞之父服已則否者不責非時之恩于人所不能也纂省此注良謂賢聖失之甚矣據降而總小功者稅之蓋正親而重骨肉也今父在則祖周父亡則三年此非重與若但曰不見則割其正親之本愛而忍惻怛之痛使與諸父昆弟同制此其可乎尊祖之尊于是疏矣

又禮爲慈母之父母無服亦云恩不能及恩不及者慈母之父母則可也。今呂他故生不見祖而已爲非時之恩意實不厭。睿答曰：賢聖及先儒初無疑怪此者。曰其緣人情而恕之降在小功不稅。自正也。非不相識者也。聽當依就莫不厭也。禮記明文先師之議可信者也。不信聖賢而欲意斷直而勿有正防此輩周三年者傳重焉故也而不識見何所傳乎何所重乎。通典九十八

同母異父昆弟服

游夏文學之俊也游習于禮者曰大功夏廣學者曰齊縗二者推之明非無服與總可知也。繼父無親立廟祭祀尚爲之周。曰比夫同胞豈有絕道而欲絕之謂其無親據繼父同居異居有輕重同母昆弟蓋亦宜矣。異居大功同居有相長養之恩服齊縗似近人情矣。

通典九十八
晋书卷之二十一

孔培

瑄仕魏入晉爵里未詳

昌邑侯滿瑋庶妹服議

天子諸侯誠不應服又大夫降總尊與已敵則不敢降有親降一等總麻絕也凡臣尊所降而不服著弔服加總之絰帶而往哭之通典八
通典九
十三

成洽

洽字休甫仕魏入晉爵里未詳

孫爲祖持重論

使嫡孫傳重不服斬也夫服臣三年爲至重故臣至尊至親者處之自此臣往上下降殺一等經之例也服父三年服祖宜周而傳云父卒爲祖後者服斬爲嫡孫者依此爲制若其必然越于常例後祖服異禮之重事宜見斬縗之經不應闕而不記也且子爲父三年父爲長子亦三年若嫡孫爲祖如子則祖爲嫡孫亦當如父爲長子不得爲之周也通典八

難武申奏爲出母服

案武申奏見三國文

喪服傳曰出妻之子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與尊者爲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經爲繼父服者亦父後者也爲父後服繼父服則自服其母可知也出母之與嫁母俱絕族今爲嫁母服不爲出母服其不然乎經證若斯其謬耳通典九十四

吳商

商仕魏入晉爲國子博士惠帝初遷助教出爲益壽令有禮難十二卷雜議十二卷禮議雜記故事十三卷喪雜事二十卷雜禮義十一卷集五卷

虞濬等周喪嫁娶議

元康二年

今之拜時事畢便歸婚禮未成不得與娶婦者同也俊琛稜竝已齊縗娶婦娶妻所犯者重恆雖無服當不議而不諍亦禮所譏然其所犯者猶輕于稜也湛身旣平吉子雖齊縗義服之未又不親迎

則所犯者輕濬暨爲子拜時禮輕當降也

通典六十

答或問異姓爲後之子服本親

或問已異姓爲後然當還服本親及其子當又從其父而服邪將
已異姓而不服也答曰神不歆非族明非異姓所應祭也雖世人
無後竝取異姓已自繼然本親之服背血之恩無絕道也異姓之
義可同于女子出適還服本親皆降一等至于其子應從服者亦
當同于女子之子從于母而服其外親今出爲異姓作後其子亦
當從于父母服之也父爲所生父母周子宜如外祖父母之加也其
昆弟之子父雖服之大功于子尤無尊可加及其姊妹父爲小功
則子皆宜降于異姓之服不得過總麻也

通典六十九

答剗寶議

索禮貴嫡重正統所尊祖禰繼代之正也夫受重者不得已輕服
服是已孫及曾玄其爲後者皆服三年受重故也且絕屬之宗來

爲人後者服之如今嫡孫爲後而欲使爲祖服周與眾孫無異既非受重之義豈合聖人稱情之制邪且孫爲祖正服周祖爲孫正服九月嫡孫爲後則祖爲加服周孫亦當加祖三年此經之明據也今欲使祖已嫡加孫孫已庶服報祖豈經意邪又欲使絕屬之孫同于嫡孫豈合人情通典八十八

難成治孫爲祖持重論

凡爲人後者尚如父今孫爲祖後而欲使爲祖周與眾孫無異是豈爲後之謂乎且祖爲孫正服九月今嫡孫爲後祖加之周孫亦加祖三年經之明義也今使祖加孫服而孫不加祖服豈經義哉且經云臣爲君祖父母服周從服例降一等則君爲祖服斬矣此非經義邪何竟闕而不記也論又云孫爲祖如子爲父則祖爲孫亦當如父爲長子者且孫爲後加一等服三年祖亦加孫一等服周如論之意欲使祖加孫二等而孫加祖一等此豈經例而云傳

不通乎

通典八
十九

荅成治難武申奏爲出母服

出母無服此出尊父之命嫁母父不命出何得同出母乎爲繼父服者爲其父沒年幼隨母再適已無大功之親與繼父同財共居爲築宮廟四時祭祀其先此恩由繼父所呂爲服耳且妾之無子妾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則生事之如母喪則服之三年貴父命也而今欲呂出母同子嫁母違廢父命豈人子所行又引繼父云經繆也又出母之黨無服嫁母之黨自應服之豈可復同乎通典
十九

駁劉表成粲論父母亡在祖後不爲祖母三年

嘗見表所作喪服後定變除爲婦人之服不踰男子孫爲祖服周父亡之後爲祖母服而云不得踰祖也又見成侍中云呂爲已自受重于祖祖母服不應三年商案假使子爲人後爲本父服周

而所後者更自有子已則還家而母後亡當可已不得踰父不三年乎又從祖祖父先亡已爲小功五月而已後爲從父後從父又先亡祖母後卒可復已已先爲祖父小功今爲祖母不踰祖父復服五月乎諸如此比婦服重于夫甚微不可具記不得踰夫之說經傳無據嫡行庶服義又不通繫又云已自受重于父不受重于祖今服祖母亦當周又齊縗章臣爲君之父母祖父母周凡臣從君所服而降一等臣從服周則君爲三年也據爲國君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君也其繼體則父與祖竝有廢疾不立者也有廢疾不立則君受國于曾祖不受國于祖也不受國于祖猶服三年此則經之明例非從傳記之說也其義如此則凡爲後者皆應三年何必受重然後服斬通典九十七

禋祀六宗說

禋之言煙也一祭皆積柴而實牲體焉已升煙而報陽非祭宗廟

之名也鄭所曰不從諸儒之說皆將欲據周禮禋祀皆天神也日月星辰司中司命風師雨師凡八而日月并從郊故其餘爲六宗也呂書禋于六宗與周禮事相符故據呂爲說也且文昌雖有大體而星名異其日不同故隨事祭之而言文昌七星不得偏祭其弟第四第五此爲周禮復不知文昌之體而又妄引爲司中司命箕畢二星旣不係于辰且同是隨事而祭之例又無嫌于所係者

漢續

祭祀志
中注

賜進士出身一品銜廣東等處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兼管驛傳事務岡王毓漢校刊

全晉文卷四十四終